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黄龙县自然资源和林业局的黄龙县森林草原防火补助设备购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油锯，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永康市盛耀工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378.6万元，资产总额为36.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割灌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永康市盛耀工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448.5万元，资产总额为29.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迷彩服，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合肥飞拓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318.8万元，资产总额为56.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阻燃服全套(头盔)，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泰州市鑫佰利消防装备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人，营业收入为368.26万元，资产总额为87.1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防火棉大衣，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汉川市普城狼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92.7万元，资产总额为26.3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6. 防火胶鞋，属于工业；制造商为福建众鑫消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86.4万元，资产总额为21.6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7. 防毒面具，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皓远消防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78万元，资产总额为23.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8. 强光手电，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神火照明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

员 26 人，营业收入为 356.3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6.3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9. 砍刀，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温州卡动五金有限公司品牌，从业人员 13 人，营业收入为 78.3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47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0. 手投式干粉灭火球，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河北煌安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12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45.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1. 铁耙，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重庆市大足区楚婉五金制品厂，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90.21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58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2. 喷雾器，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江苏佑泰消防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 人，营业收入为 198.54 万元，资产总额为 82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3. 钢制圆头铁锹，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栖霞市恒泰农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108.6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5.2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4. 钢制方形铁锹，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栖霞市恒泰农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108.6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5.2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